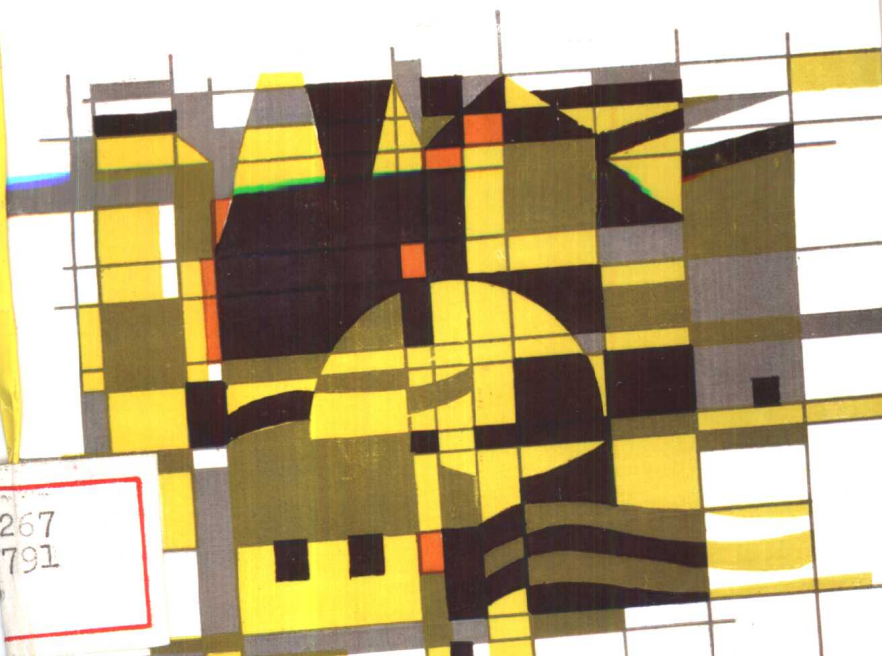


五 / 色 / 石 / 文 / 丛

WUSESHI WENGCONG

个人情感

吴 俊 著



267
791

个人情感

吴俊 著

浙江人民出版社

〔浙〕新登字 1 号

责任编辑：蒋 恒

封面设计：孙 璐

责任校对：张谷年

个 人 情 感

吴 俊 著

浙江人民出版社出版
(杭州体育场路169号)

浙江新华印刷厂印刷
(杭州环城北路天水桥堍)

浙江省新华书店发行

开本787×960 1/32 印张5 插页2 字数7.8万 印数1—2000
1993年9月第1版 1993年9月第1次印刷

ISBN 7-213-00918-4/G·212 定 价：2.75 元

序

时势纷纭，人事叵测。吾辈书生，蜷于一隅。既无长林丰草可寻，亦乏东篱采菊之情。凭窗远眺，但见车流如潮，人行似蚁。偶有所感，无非个人心事。抒之笔端，实为自我遣怀。古人云，文章乃经国之大业，不朽之盛事。或有如此者。然吾辈作文，不过言自家性情而已。追根究源，又在虚无缥缈之间，哪敢妄自比附前贤时彦。自云个人情感者，盖出于此。人生于世，贵在自知之明。谨以小书，献于同道。有知我谅我者，幸莫大焉。

作者

1992年10月9日

写于杭州旅次

目 录

序

人生得意须尽欢	1
男女平等，古已有之	7
关于“自我中心”	10
音乐	16
婚姻的法则	21
人生之憾	26
预兆	29
一块钱的忏悔	32
母爱的负担	36
曼斯菲尔德	42
秋夜秋雨中的秋叶	46
忧郁	50
爱之苦	54
死亡：生命的绝唱	57

历史：一切都是人间事	62
书信、日记、自传、回 忆录和隐私	65
中国现代“征婚”第一人	72
创造神话的必要	78
晒太阳的姿态	83
杀戮与怀柔	86
思想的殉道者	91
科举漫谈	95
关于《长征》的感想	98
少读“时髦”书	101
不可不读的三种书	104
“嘲”——关于读书的 一种感想	107
书之累	110
理解鲁迅	119
读《三国》，说曹操	136
再说曹家故事	148

人生得意须尽欢

人生一世，总有许多愿望，许多追求。例如金钱、爱情、地位、权力等等。只要人还活着，这些愿望和追求就总是存在。有时，一些愿望满足了，另一些愿望却落了空；原先的愿望满足了，跟着又会产生新的渴求。如此循环往复，竟至于无穷。一个信奉金钱万能的人，会以聚敛财物为其人生的最大愿望。中国本已有“有钱能使鬼推磨”的俗语。有了钱还有什么办不成呢？但他或许又会发现这样一条生活之理：金钱买不到真正的感情和爱情。情感是超乎物质之上的一种存在。于是，他便有苦恼，有失落。同样，当一个人发现他的尊严仅仅是由于他的权势而非别人出于对他的人品和人格的敬重时，他的失落是要比一般人更为强烈的。因为权力使他面对的是一个虚伪的世界而非真诚的心灵。一旦如此，再显赫的地位也无法慰藉落寞的内心。所以，我说人生总是觉得有所不满足，总是觉得有所遗憾。在旁人看来的快活，对于自己可能正是一种束缚。

都市人走进乡间的田野，会觉得空气格外清新。望着农舍上袅袅的炊烟，他们也许会情不自禁地说：“农家乐，其乐无穷。”殊不知，乡野之人对着摩登高楼、酒吧舞厅，也会有人生之乐，至斯而极之叹。否则，当今农村人口的外流量便不会逐年上升了。人生境遇不同，感叹自然相左，而追求和遗憾也各有衷肠。我甚至想，待到临死时，恐怕很少有人是怀着一种心甘情愿的安宁心境永别这个充满了太多的欲望和遗憾的世界。

但是，同其他所有的愿望和追求相比，生命的存在和延续，或许是每一个人——无论是达官显贵、伟人贤哲，还是平民百姓、凡夫俗子——都同样渴求的人生的最大奢望。说到底，金钱、爱情、权力等等，毕竟是身外之物，它们可以失而复得。生命却不同。生命一旦失去，人也就告别了这个活生生的世界。只有生命，才是人生唯一只拥有一次的东西。对于人生而言，生命的价值超越一切。所以，人们总是以各种方式保护自己的生命，使之不受到任何威胁，并保证它与世界的种种维系。“人生自古谁无死，留取丹心照汗青”，这种视死如归的气节和勇气，显然与名垂千古、留芳百世的生命价值观及其精神信念紧密联系在一起。而“头掉了不过是碗大一个疤，二十年后又是一条好汉”这类豪言壮语也与因果

循环、生命轮回的观念有着微妙的关联。至于天堂地狱之类，更是人借助宗教形式而寻求的一种自我超脱和灵魂安慰。总之，只要生命找不到现实的依托，那就不妨从虚幻的世界里去寻找其存在的理由。宗教、迷信和精神的种种学说，追根寻源，恐怕都是由于生命的有限性这一事实而形成的。凡此种种，也就是为生命的继续和复活，安置一些冠冕的逃路和永恒的归宿。人都是怕死的，而精神的作用就在于想方设法去抚慰疲惫和恐惧的心灵。对此，处于相同处境的人们无需互相指责和嘲讽。不过，生命诚可贵，但在寻求生命延续和长寿的种种方式中，有时也会表现出一些似是而非或相当可疑的东西。由于这些因素的存在，对于生命的追求，有可能会被看作是一种颇为可笑、不值得同情、也难以认同，甚至有悖于生命存在的意义和价值的行为。

秦汉以降，中国的历代帝王中，不乏为求长生不老而遍求仙丹、仙药者。如秦皇汉武这样的一代英主，也曾沉湎其中不得自拔，甚至还有为此而亡国丧命者。流传至今的古代典籍，特别是道家著述中，更有大量的所谓炼丹术之类的记载。不能说这些都是虚妄的无稽之谈。从现在的眼光看来，剔除其中的迷信和蒙昧因素，我们仍不难发现，在这些一般被视作糟粕的文化遗产

中，正隐含着古人对于生命真谛的探究。即如房中术等等，其中也有相当深刻的生命之理。而有的更与后来的科学理论相暗合。宇宙之大，漫无边际；事物之奇，难究其极。今天之为科学者，明天或被视为谬误；而昨天之所谓虚妄者，或已成为今日之常识。诸如此类，不胜枚举。即使对于我们自身所拥有的生命之体，又有多少不得而知之谜。缘乎此，对于未知事物和难解之谜，我们只能取一种宽容、谅解的态度。这样，我们也能更多地获得和体验到生活的快乐。在我看来，生活的要义，就在于充分地享受生命和人生的快乐。而善于享受生命和人生之乐者，往往便是那种无时无刻不在创造生命和人生快乐的人。所以，我又认为，能够在有限的生命过程中去创造和享受人生最大的快乐，才算是一种最明智的人生态度。

当然，我并非鼓吹为享乐而享乐的人生哲学。我只能这样说，所谓最充分地创造和享受人生的快乐，乃在于防止我们会不知不觉地陷入为生命所累的痛苦境地。生命原本是一种既充满了无限的快乐而同时又孕育着不尽的痛苦的过程。或许，有人会说，人生的快乐就包含着对于痛苦的承担，并且，还要战胜痛苦。但是，我说，承担和战胜痛苦，不应该是生命的宗旨和人生的目

的。作为一种终极目标，人生只向着幸福和快乐冲刺。只有最大限度地达到幸福和快乐，才是衡量人生价值的最高标尺。反之，如果过于看重人生之苦，我们的生命岂不只是自寻烦恼么？如此来看，我觉得我们不必去过多地玄想关于生命存在的抽象之理，也不必为自己达不到某种光辉灿烂的理想境界而自怨自艾；我们只需持一种现实的态度来领略生活之美和人生之乐。美好与快乐，就存在于我们的周围，或者说，就存在于我们的心中。

如果以这样一种观点来看的话，那些一味追求生命永恒或长寿的行为，恐怕是很容易陷于庸人自扰的。生命之乐只存在于生命的存在与延续之中，但是，这并不意味着生命的存在便是人生快乐的最高价值所在和表现。毋宁说，只有不断地探索、创造并享受快乐的生命过程，才是一种值得羡慕的人生。如果为了长寿和维持生命的继续，竟而不惜压抑了人生的种种愿望，那就完全失去了生命中所本应有的最美好的东西。活着不是为了受苦；生命的愿望是与追求快乐紧紧联系在一起的。否则，生命的存在便只是一种累赘。这其实是一种很普通的生命价值观，但几乎所有的人往往都难以真正认同这一点。因为，人们都太爱惜自己的生命了。这种对于生命的爱惜，又

都往往超过了对于那些现实的快乐的爱。由此，我不能不怀疑，所谓珍惜生命也许正是对于生命意义的隔膜乃至亵渎。

古代诗人曾有“人生得意须尽欢”的诗句，当代作家又有“过把瘾就死”的名言。不去理会前者的苍凉与悲愁，也不管后者的反讽与玩世，老老实实在地看待这两句话，其中正透露出一种非常现实的生活观念和人生态度。让我们都活得轻松一点，随意一点——哪怕明天就告别这个世界。

男女平等，古已有之

“古已有之”这句话，是许多人很爱说的。说这话时，一般都针对以下两种情形：一是现代的“时髦”事物，二是舶来的“洋货”。而之所以会这样说，无非是为了表示这样一种态度，即对“时髦”和“洋货”的轻视乃至不屑一顾。久而久之，“古已有之”不仅成了一些人的口头禅，而且也成为了一种特定的思维方式。西谚云：“太阳底下没有新鲜的东西”。我们中国人更简洁，一个“古”字便涵盖了整个人类的全部历史。在这之中，凡是能够看到、听到和想到的东西，哪一样会“查无出处”呢？确实，古已有之。

就拿这两年很走红的一个名词“女权主义”来说吧，其实也是古已有之的，并非西风东渐的结果。当然，中国古人是决不会先期使用诸如“女权”而且还“主义”这一类名词的。我们的古人是非常讲究实际的。还在南朝的宋代，皇族中有一个叫做山阴公主的女人，就曾这样直言不

讳并颇有点忿忿不平地对皇帝说：“妾与陛下，虽男女有殊，俱托体先帝。陛下后宫数百，而妾惟驸马一人，事不均平，一何至此。”在这样理直气壮的质问下，皇帝也觉无奈，不得已之下，只能为之置面首约30人。山阴公主这才觉得待遇稍显平等，心满意足而去。如果照一种附会的说法，山阴公主的这番话中岂不真有些我们所谓的“男女平等”乃至“女权”的意思么？而追根寻源，山阴公主远算不得是中国“古已有之”的女权运动的杰出人物。在她之前，一统天下的秦始皇帝之母，便不耐寂寞，纳男宠并生儿育女，共享天伦之乐；在她之后，又有则天皇帝，更以帝王之尊，幸男无数，好不快活。详查中国历史，此类例子不在少数。曾有人称西方的女权运动挑起的乃是一场“性别大战”，而我说，在中国的宫廷中，这场“性别大战”从有文字记载的历史出现以后就已开始了。这是不是又是古已有之呢？

虽然在许多明智之士看来，所谓“古已有之”的思维方式不过是一种变相地回避现实挑战的自卑心态的反应。但是，由于持这种口吻的人一般都显得如此的自信和高傲，别人往往也就忽略了其中的可笑和可怜之处，甚至还会视之为发扬传统文化或爱国主义精神的表现。一千多年前

山阴公主为争得自己的那点“女权”，她并没有引古论今，而是强调了一个最基本的事实：“虽男女有殊，俱托体先帝”。只有这样，她最后的反诘：“事不均平，一何至此”才显得如此有力。我想，山阴公主的论辩艺术是在“古已有之”者之上的，后者何不借鉴一下呢？何况这不也正是古已有之的吗？

关于“自我中心”

每当我们面对一个“反面人物”时，常常可以听到诸如此类的批判：“恶性膨胀的资产阶级个人主义思想和自我中心意识终于导致了他的堕落和陷入泥淖而不能自拔。”诚哉此言。过于专注于自己的私利，确乎能够使人走上自我毁灭的道路。这方面的例子是举不胜举的。不过，有时想来，所谓“自我中心”之类，并非全属思想道德范畴，也与一个人的年龄、职业、个性等等几乎所有的生活因素有关。换句话说，“自我中心”的形成和存在，是由多方面的因素决定的，在极端意义上，它甚至是必然的。

在儿童特别是婴儿身上，我们最容易看到“自我中心”的表现。这种表现可以说是人的一种天性的流露。只要有一点不愉快，只要自己的要求不被满足，婴儿就会大声哭闹。待他们稍稍长大，能够上餐桌吃饭时，他们往往把好吃的东西全都拿到自己面前，完全是一副贪得无厌、对

他人熟视无睹的神态。甚至等到他们上学读书，开始进入社会生活时，这种“自我中心”的现象仍未稍减。例如，每年有父母和长辈给他们筹办生日活动，但他们却几乎很少有人知道自己父母的生日。他们只知道索取，而不懂得给予；只知道自己的快乐，而不了解别人的痛苦。他们生活在自己的个人天地之中，久而久之，将社会也当作了以自己为中心的一个场所。无怪乎当今的儿童教育家们多次提醒人们：儿童的“社会化”成长已成为目前儿童教育中的一个突出问题。这个问题的实质也就是要顺利实现从“个人化”到“社会化”的转化。对儿童的心理成长而言，它首先必须克服的便是“自我中心”意识。这实际上是一个非常痛苦的行为方式和生活观念的转变过程。

在行为上表现出与儿童相似的“自我中心”意识的，是那些风烛残年的老人。一旦进入暮年，风流潇洒、健康敏捷便成了回忆的东西。随着体能和思维能力的下降，大多数老人不能不对自己的处境和现状产生某种黯淡甚至悲哀的心理。发生在自己身上一点细微的变化，原本不足为奇，但他们却会对此产生强烈的反应。他们时刻在观察自己，小心翼翼地生活。与儿童不同的是，老人懂得如何照顾自己，如何通过合理的